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关于为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中兴天恒能源科技 (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武汉中能")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支行(以下简称"汉 口银行江汉支行")提供担保额为 14,900 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已实际为武汉中能提供担保余额为23,100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无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 司相互提供担保逾期金额为6.65亿元人民币。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运营发展需要,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及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中天") 与和翌能源(上海)有限公司、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上海年昌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湖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合能")签署了《互相担保合作 协议》,相互担保金额为3.35亿元(人民币,下同)人民币,期限最长不超过

五年。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发布《关于为湖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临 2020-106 号),公司使用《互相担保合作协议》约定互保金额中的 1.38 亿元为湖北合能向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期限调整业务提供担保,互相担保余额为 1.97 亿元。

2020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武汉中能与汉口银行江汉支行及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湖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武汉中能长丰燃气有限公司、邓天洲、黄博、武汉中能签署的《借款延期合同》(B0120017007B01),双方约定:(1)主合同项下贷款本金为人民币15,000万元;(2)主合同项下贷款期限为1年;(3)本合同项下申请延期贷款本金为14,900万元;(4)本合同项下贷款延期的期限为6个月;(5)延期贷款利率为4.35%;(6)担保人为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湖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武汉中能长丰燃气有限公司、邓天洲、黄博、武汉中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互相担保合作协议》约定的公司为武汉中能/湖北合能担保余额为 0.48 亿元人民币。

(二)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天能源、青岛中天与和翌能源(上海)有限公司、武汉中能、上海年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合能签署〈互相担保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赫山路特1号		
法定代表人	詹光		
注册资本	2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8933877X5		
经营期限	2006-08-02 至 2026-08-01		
经营范围	压缩天然气和液化天然气技术咨询服务; 市场营销策划; 以下经营范围仅		
	限分支机构经营:燃气汽车转化装置及汽车用压缩天然气及液化天然气的		

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元

科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868,823,208.73	896,984,400.18
负债总额	598,900,681.43	623,825,900.26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598,900,681.43	623,825,900.26
净资产	269,922,527.3	273,158,499.92
营业收入	123,339,697.8	63,303,279.47
净利润	-164,347,038.15	-393,441.13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8.06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36.1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52%;公司对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51.22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61.20%;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45.88%;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为 6.65 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0日